

证券简称：中色股份

证券代码：000758

公告编号：2022-077

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无增加、修改提案情况，不存在否决提案的情况；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无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年11月25日下午14:30
- 2、会议召开地点：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10号中国有色大厦6层611会议室
- 3、会议召集人：公司第九届董事会
- 4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记名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
- 5、现场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刘宇先生
- 6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- 7、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会议。因疫情防控需要，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以视频方式出席会议。

二、会议的出席情况

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31人，代表股份29,486,566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1.4973%。

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2人，代表股份67,400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.0034%。

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29 人，代表股份 29,419,166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1.4938%。

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31 人，代表股份 29,486,566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1.4973%。

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 2 人，代表股份 67,400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.0034%。

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29 人，代表股份 29,419,166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1.4938%。

三、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提案 1.00 《关于子公司与十五冶建筑工程（印尼）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28,966,372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8.2358%；反对 520,194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.7642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28,966,372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8.2358%；反对 520,194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.7642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四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1、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金诚同达律师事务所

2、律师姓名：李敏、唐莉

3、结论性意见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，出席会议人员资格、召集人资格、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，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本次股东大会所形成的各项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；
- 2、北京金诚同达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。

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11月26日